

附件 1

2022 年度 福建省交通建设质量 安全中心单位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4
一、单位主要职责	5
二、单位预算单位构成	5
三、单位主要工作任务	5
第二部分 2022年度单位预算表	12
一、收支预算总表	13
二、收入预算总表	14
三、支出预算总表	15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16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7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7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8
八、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18
九、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19
十、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20
十一、单位专项资金管理清单目录	21
第三部分 2022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22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23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3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4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4
五、财政拨款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24
六、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25
七、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6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29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30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福建省交通建设质量安全中心的主要职责是：受福建省交通运输厅委托，依照有关法律法规，承担全省公路、水运交通建设工程质量和安全监督等技术性、公共事务性工作。

二、单位预算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福建省交通建设质量安全中心包括11个机关行政处（科）室，其中：列入2022年单位预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名称	经费性质	在职人数
福建省交通建设质量安全中心	财政核拨	66

三、单位主要工作任务

2022年，福建省交通建设质量安全中心主要任务是：“突出服务保障，坚持行业引领”扎实做好交通建设高质量发展的先行官和守护者。围绕上述任务，重点抓好以下工作：

（一）通过“四个一批”在品质工程引领示范上谋突破

一是总结一批示范创建长效机制。发挥行业工作专班的总体统筹协调作用，进一步推进交通强国建设试点工作任务。加强组织协同，调动各行业主管部门、项目参建单位、科研院校等单位积极性，形成合力。在总结平安百年品质工程示范创建的基础上，组织港口工程建设品质提升关键技术

研究和应用成果总结，推动相关研究成果的推广应用。二是培育一批具有福建特色的示范创建项目。重点抓好厦门二东通道、宁德宁上高速、漳州漳诏高速扩容等重点项目，在品质工程创建和标准化提升方面发挥示范引领作用，以点带面，推进全省交通建设标准化管理水平再提升。运用好交通运输科技示范工程这个行业载体，梳理一批重难点工程，谋划一批课题标准支撑，扎实统筹整合，尤其在预制装配式跨海大桥、深水桥梁、智能建造等关键前沿技术领域，力争为全省在建项目树立可推广可复制的样板。鼓励小型项目因地制宜，以“四新技术”为依托，形成一批“专精特新”成果。三是形成一批交通质安行业示范成果。重点推动 1 项行业政策文件正式出台，加快推进《水运工程质量检验标准》等 2 项行业标准修订及编制，力争有 2 项技术规范升级为地方标准，并在 5 项重点工程领域关键技术研究（海洋环境下桥梁耐久性、海底隧道、重力式码头施工技术、沥青混凝土路面、工程检测技术）等方面形成相应成果。四是强化规范制度进一步完善平安工地建设。在全省范围内优选一批在建项目作为我省平安工地示范创建项目。出台《福建省平安工地建设管理办法》，将“平安工地”考核评价结果与信用考核挂钩，并针对国省道、农村公路和中小型水运工程制定相应的评价标准，进一步提升平安工地建设覆盖面。探索由各地市交通主管部门成立专家库（组）的形式开展平安工地考核评价工作。

（二）通过“四个保障”在项目质量安全服务上谋突破

一是保障监督项目竣（交）工。全力推进省重点项目顺利完成各项节点任务，针对今年拟交工的福州绕城高速梅里

互通等 7 个公路项目、厦门后石航道二期工程等 5 个水运项目，拟竣工的福州福永高速等 14 个公路项目、福州港罗源湾港区可门作业区 1-3 号泊位扩能改造工程等水运项目，主动服务，科学谋划，扎实推进交工质量核验及竣工质量鉴定工作。二是保障监督项目新开工。针对宁德宁上高速、漳州漳诏扩容、翔安港区 1-5#泊位等新开工公路水运项目，做好监督工作告知，加强对行业法律法规、政策规范、品质工程示范创建等的宣贯和指导。全面梳理新开工项目的重难点工程，并及时进行前置监管，提前对接施工组织设计、施工方案审批等情况，坚持突出高起点规划、高标准建设。三是保障重难点项目落实安全生产。针对宁德宁上高速东吾洋特大桥、漳州 LNG 接收站码头等重难点工程，引进第三方安全咨询机构开展安全风险评估，进一步优化项目服务，提高安全监管水平。四是强化行业联动保障重点项目推进。贯彻落实国道 G228 滨海风景道建设现场推进会精神，结合“为群众办实事”主题实践活动，横向强化与各行业主管部门协同，为项目攻坚推进提供有力监管保证。纵向联合市县质安机构，形成行业合力，做好质量安全监督“一盘棋”，梳理沿线在建工程重难点，及时提供可靠的质量安全指导服务。

（三）通过“四个运用”在交通质安行业管理上谋突破

一是运用“预警+信息”手段实现隐患治理。在总结省级质量安全预警“一月一报表”机制运行经验的基础上，加大对各级交通质安机构、各项目参建单位的督促、指导服务力度，并通过简报、微信群等形式，建立重大质量安全隐患即时报送机制。确保重大质量安全隐患“一月一治理”。大力推进“智慧质监”信息系统在质安行业运用，进一步提高

监督项目应用覆盖面，努力构建省市县三级交通质安工作管理体系，不断提升监督管理水平和效率。提前谋划好“智慧质监”（二期）信息系统开发，通过“四新技术”推广、信用考核加分等手段，激励参建单位加强对“互联网+”管理手段的研发和创新，充分发挥事前预警的功能。通过信息化手段做到项目质量安全“实时有研判”。二是运用行业技术力量提供可靠保障。充分发挥福建省公路学会等行业协会的技术力量，在日常质量安全监督、平安工地创建等行业监管层面、在隐患排查治理、安全风险评估等项目管理层面上提供有效决策参考，并组织“专家服务团”为基层质安机构和一线参建单位传经送道。组织检测协会及监理协会编制相应行业规划，发挥其在全省行业市场的自律作用。三是运用好监督抽检指挥棒。在省级项目层面，推动《福建省公路工程竣（交）工验收质量检测办法》规范性文件修订出台，结合全省沥青混凝土路面工程质量提升专项行动部署，开展路面质量专项抽检。在地市监督项目层面，将质量监督抽检结果与地市交通行业部门绩效考核等挂钩，压实市级交通运输主管部门的行业监管及县级交通运输主管部门的质量安全监督管理职责。提升行业质量意识，保障建设项目高质量发展。在农村公路项目层面，持续深化志愿帮扶品牌内涵，组织省内试验检测机构开展农村公路质量检测技术培训和指导，大力推动“四好农村路”高质量发展。四是运用专项治理提升安全生产管理水平。持续统筹推进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巩固提升年，以“一季度一专项”的形式，以省厅地市指导服务组和在建项目日常监督检查为载体，分阶段推进交通建设领域安全管理制度、安全生产责任、双重预防机制、安

全教育培训四个专项整治，利用一年时间对建设项目安全生产基础制度体系进行一次全覆盖梳理排查提升。

（四）通过“四个促进”在交通建设市场监管上谋突破

一是促进市场规范化发展。通过“双随机、一公开”等方式，重点加强对监理、检验检测行为规范化管理，严厉查处检验检测超资质、低于成本价承揽业务和监理领域弄虚作假等严重危害质量安全的违法行为。进一步塑造监理、检验检测行业“讲信用”的良好氛围，在检验检测机构等级评定、换证复核评审中纳入对等级证书有效期内信用评价等级的考核。将监理项目、工地试验室及相关监理、检验检测从业人员在日常质量安全监督检查中抽查结果和处罚情况严格与信用评价挂钩。二是促进检测行业合理化布局。通过开展检测行业布局规划研究，在鼓励欠缺区域组建检验检测机构的基础上，在成熟机构中重点培育一批现代化检验检测机构和创新型企业，支持甲级检测机构创建省内或国内重点实验室，鼓励开展智能检测、信息化应用等创新技术平台建设。通过与检测专业委员会在行业自律方面形成合力，加大检测工作监管力度，淘汰出清一批检测水平差、恶意压价、检测数据造假等扰乱正常市场秩序的检测机构。三是促进行政审批事项服务水平提升。结合我省监理检测企业需求，对进驻省厅行政服务中心的审批内容进行事项再梳理，流程再优化，时限再压缩，对公路水运工程监理乙级资质等实行告知承诺制。以安管人员考核等事项列入国务院行政许可清单为契机，根据交通运输部、省厅工作部署做好行政许可事项清单管理的推动工作。四是促进行业市场业务能力提升。持续开展各类比对试验、能力验证和技术比武等活动，对结果

为“不满意”的机构进行约谈，从“人、机、料、法、环”等环节全面排查，落实整改，提升试验检测能力，服务高质量发展。

（五）通过“四个机制”在交通质安队伍建设上谋突破

一是建立质安队伍能力提升机制。加强纵向交流学习，以福州大学土木工程学院共建专业技术人才实训平台和桥梁、隧道、路基路面等工程领域的6支“质安专业技术团队”为依托，通过邀请省内外行业知名专家集中授课等方式，不断提升系统培训覆盖面。在组织开展业务实训和经验交流的基础上，形成具有行业影响力的成果汇编。加强横向交流学习，以党史学习教育成果为纽带，各类党建活动主动融入“平安百年品质工程”“平安工地”“四好农村路”建设等重点业务工作。二是建立文明单位创建常态化机制。以省中心创建第七届全国文明单位为载体，从上级单位、属地单位、行业企业、质安机构等四个层面建立创建资源共建共享机制，与省文明办、省厅相关处室等上级单位建立定期联络机制，与街道、社区等属地单位建立常态化共建联系，与检测、监理等行业企业建立可靠组织依托，与市县质安机构建立行业间统筹协调机制。同时，以农村公路建设质量志愿帮扶、平安工地等特色品牌创建为抓手，运用中国交通报、中国水运报、“学习强国”平台等载体强化对质量安全工作及先进典型的宣传力度，不断提高全省交通质安系统在全国的影响力。大力打造交通建设“数字工匠”，在全省在建公路水运工程领域组织开展钢筋数控加工岗位技能竞赛。三是建立交通质安执法队伍素质提升机制。按照《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队伍素质能力提升三年行动工作实施方案》等要求，进一

力。大力打造交通建设“数字工匠”，在全省在建公路水运工程领域组织开展钢筋数控加工岗位技能竞赛。三是建立交通质安执法队伍素质提升机制。按照《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队伍素质能力提升三年行动工作实施方案》等要求，进一步拓宽公众参与渠道，通过廉政巡访、聘请群众监督员、发放行政执法评议卡等方式广泛接受人民群众监督。加强一线执法队伍的现场业务宣贯及岗位技能训练，突出现场检查、调查取证、案卷制作等环节的标准化流程指导，通过建立案卷评查机制，不断提升全省交通质安行业整体执法水平。四是完善全面从严治党工作机制。压紧压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和监督责任，把党内监督与“三重一大”、政府采购、信用考核、资质评审、选人用人等容易发生腐败问题的重点岗位、关键环节、重大决策等方面的监督紧密结合。坚持开展监督巡访，保证各项权力运行规范。综合运用绩效考评、个人考核，将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情况纳入年度绩效考评的重要内容。推动形成勇于担当作为的交通质安行业风貌。

第二部分

2022年度单位预算表

一、收支预算总表

2022年度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668.5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上级补助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9.47
九、其他收入	747.06	九、卫生健康支出	70.49
十、上年结转结余	329.05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3,270.0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214.64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预备费	
		二十四、其他支出	
		二十五、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六、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七、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收入合计	3,744.64	支出合计	3,744.64

二、收入预算总表

2022年度收入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合计	3,744.64	2,668.53								747.06	329.0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9.47	112.46								77.0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89.47	112.46								77.01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51.95	51.9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37.52	60.51								77.0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0.49	31.01								39.4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0.49	31.01								39.48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70.49	31.01								39.48	
214	交通运输支出	3,270.04	2,430.62								510.37	329.05
21401	公路水路运输	3,270.04	2,430.62								510.37	329.05
2140199	其他公路水路运输支出	3,270.04	2,430.62								510.37	329.0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14.64	94.44								120.2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14.64	94.44								120.2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72.94	76.09								96.85	
2210202	提租补贴	41.70	18.35								23.35	

三、支出预算总表

2022年度支出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3,744.64	2,729.54	1,015.1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9.47	189.4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89.47	189.47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51.95	51.9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37.52	137.5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0.49	70.4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0.49	70.49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70.49	70.49				
214	交通运输支出	3,270.04	2,254.94	1,015.10			
21401	公路水路运输	3,270.04	2,254.94	1,015.10			
2140199	其他公路水路运输支出	3,270.04	2,254.94	1,015.1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14.64	214.6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14.64	214.6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72.94	172.94				
2210202	提租补贴	41.70	41.70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2022年度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668.5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2.46
		九、卫生健康支出	31.01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2,430.62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94.44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预备费	
		二十四、其他支出	
		二十五、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六、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七、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收入合计	2,668.53	支出合计	2,668.53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2,668.53	1,982.48	686.0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2.46	112.4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2.46	112.46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51.95	51.9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0.51	60.5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1.01	31.0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1.01	31.01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1.01	31.01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430.62	1,744.57	686.05
21401	公路水路运输	2,430.62	1,744.57	686.05
2140199	其他公路水路运输支出	2,430.62	1,744.57	686.0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4.44	94.4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4.44	94.4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6.09	76.09	
2210202	提租补贴	18.35	18.35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2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备注：本单位2022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2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备注：本单位2022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八、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合计	2,668.53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827.6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790.59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0.28

九、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982.48	1,877.94	104.54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827.66	1,827.66	
30101	基本工资	283.80	283.80	
30102	津贴补贴	18.35	18.35	
30107	绩效工资	80.76	80.76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23.66	123.66	
30113	住房公积金	76.09	76.09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245.00	1,245.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4.54		104.54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04.54		104.54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0.28	50.28	
30302	退休费	6.16	6.16	
30305	生活补助	0.63	0.63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3.49	43.49	

十、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预算数
合计	17
1、因公出国（境）费用	0
2、公务接待费	2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15
其中：（1）公务用车购置费	0
（2）公务用车运行费	15

十一、单位专项资金管理清单目录

2022 年度单位专项资金管理清单目录

单位：万元

主管单位 名称	专项资金立 项项目名称	立项依 据	执行年限	实施规划	总体绩效 目标	支出级次	资金拼盘				资金分配 办法及支 出标准
							小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备注：本单位 2022 年度专项资金管理清单目录由省交通运输厅统一公开

第三部分

2022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单位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单位预算管理。2022 年，福建省交通建设质量安全中心收入预算为 3744.64 万元，比上年增加 540.52 万元，主要原因是交通工程检测专项资金 455 万元列入批复的部门预算中。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668.53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 万元、事业收入 0 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其他收入 747.06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329.05 万元。

相应安排支出预算 3744.64 万元，比上年增加 540.52 万元，主要原因是交通工程检测专项资金 455 万元列入批复的部门预算中。其中：基本支出 2729.54 万元、项目支出 1015.10 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 万元、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2668.53 万元，比上年增加 306.03 万元，增长 12.95%，主要原因是交通工程检测专项资金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39.56 万元列入批复的部门预算中，主要支出项目(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包括：

(一) 2080502-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 51.95 万元。主要用于本单位离退休人员经费支出。

(二) 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0.51 万元。主要用于本单位实施基本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支出。

(三) 2101102-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31.01 万元。主要用于本单位实施基本医疗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医疗保险支出。

(四) 2210201-住房公积金支出 76.09 万元。主要用于本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五) 2210202-提租补贴支出 18.35 万元。主要用于本单位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六) 2140199-其他公路水路运输支出 2430.62 万元，主要用于本单位公用经费、业务费、检测专项支出及部分基本支出。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 2022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 2022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 1982.48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1877.94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公用经费 104.54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会议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资本性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一）因公出国（境）经费

根据中央及省委和省政府因公出国（境）有关管理要求，本次部门预算暂不批复省级部门因公出国（境）经费预算额度，与上年持平。年度执行中，根据省委、省政府工作安排，对确需因公出国（境）的部门，采取“一事一议”原则，经省交通运输厅、省外事办审批后，报省财政厅按程序办理追加因公出国（境）经费预算额度。

（二）公务接待费

2022 年预算安排 2 万元。主要用于省外来闽进行工作联系和业务洽谈及其他开展业务活动等方面的接待活动。比上年减少 4.5 万元，降低 69.23%。主要原因是：根据单位近几年公务接待费开支情况，由省交通运输厅统筹安排公务接待费预算。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022 年预算安排 15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运行费 15 万元，比上年减少 35.21 万元，降低 70.25%；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根据单位近几年公务用车运行费开支情况，由省交通运输厅统筹安排公务用车运行费预算。

七、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一）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2 年，福建省交通建设质量安全中心共设置 2 个项目绩效目标，共涉及财政拨款资金 686.05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资金 215.44 万元。

（二）绩效目标表及说明

工程质量监督、行业管理、检测设备购置等专项资金 绩效目标表

项目资金 (万元)	资金总额:	446.49		
	财政拨款:	446.49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一)通过“四个一批”在品质工程引领示范上谋突破。(二)通过“四个保障”在项目质量安全服务上谋突破。(三)通过“四个运用”在交通质安行业管理上谋突破。(四)通过“四个促进”在交通建设市场监管上谋突破。(五)通过“四个机制”在交通质安队伍建设上谋突破。			
绩效目标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业务费细化率	1
		质量指标	资金保障对象覆盖率	≥100.00%
		成本指标	业务费支出控制率	≤100.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三公经费”违规率	0
		社会效益指标	对发现的质量问题提出改进建议	≥4.00次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90.00%

交通建设工程检测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

项目资金 (万元)	资金总额:	455		
	财政拨款:	455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依据《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公路水运工程质量监督管理规定》等有关法律法规，对工程实体及原材料以及机电工程材料开展监督抽检，对于检测发现的质量问题，及时发出抽查意见书，对特殊材料不合格情况进行通报，有效督促工程参建单位加强工程实体和原材料质量管控。定期分析监督检测数据，提出加强质量安全管理建议，为交通主管部门及时掌握工程质量动态、加强质量安全监管提供依据。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省级监督的公路与水运工程项目覆盖率	=100.00%
		质量指标	对交通建设工程专项检测任务发现的质量问题发出抽查意见书并督促整改反馈率	=100.00%
		时效指标	开展交通建设工程专项检测任务的次数	=4.00次/年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中标金额控制率	≤100.00%
		社会效益指标	对于发现的不合格原材料清场率	=100.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下发特殊材料不合格情况通报文件次数	=4.00次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对监督抽检机构的满意度	≥90.00%

2022 年，本单位无其他需要说明的绩效目标情况。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2 年，本单位没有机关运行经费。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2 年，福建省交通建设质量安全中心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780.28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44.28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736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福建省交通建设质量安全中心共有车辆 5 辆，其中：省部级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一般公务用车 0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业务用车 5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2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1 台（套）。

2022 年单位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0 辆，其中：省部级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一般公务用车 0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业务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结转结余资金：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九、上缴上级支出：指下级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十、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对下级单位补助发送的支出。

十一、“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

经费，是指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二、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